

##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投资设立安徽恒源煤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投资标的名称：安徽恒源煤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（以工商核准为准）

● 投资金额：公司以货币资金人民币1,000万元出资设立安徽恒源煤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#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# （一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,000万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——安徽恒源煤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源售电”），投资经营购售电业务。

##### （二）审议情况

2016年5月19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安徽恒源煤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。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，本次投资金额仅占公司最近一期

经审计净资产的0.18%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本次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恒源售电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也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## 二、本次对外投资相关背景

2015年电力体制改革以来，国家先后出台了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(中发〔2015〕9号)》和配套文件《关于推进售电侧改革的实施意见(发改经体[2015]2752号)》，明确售电改革细节。全国人大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66号 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》中对电力法律、法规进行修改，使售电主体入市门槛降低。相关条文分别为：删去《电力法》第二十五条第三款中的“供电营业机构持《供电营业许可证》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领取营业执照，方可营业”；删去《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》第九条第一款中的“供电营业机构持《供电营业许可证》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领取营业执照，方可营业”。

本轮电力体制改革的核心是“三放开、一独立、三加强”。其中“三放开”是指在进一步完善政企分开、厂网分开、主辅分开的基础上，按照“管住中间、放开两头”的体制架构，有序放开输配以外的竞争性环节电价，有序向社会资本放开配售电业务，有序放开公益性和调节性以外的发用电计划。“有序向社会资本放开配售电业务”意味着我国传统的电网公司单一售电模式将被打破，符合市场准入条件的售电公司同样可参与电力销售业务。

### **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及主要内容**

1、出资方式：现金

2、出资金额：恒源售电注册资本为 1,000 万元，由公司全额出资，首期缴纳 200 万元。

3、经营范围：电力供应销售，电网配电业务投资和服务，电力设备运行、维护、试验，新能源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，电力设备、器材的批发、销售、租赁，电力项目投资，商务信息咨询，电力相关的数据库服务、数据库管理。（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（以工商核准为准）

### **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**

公司目前拥有两座生产电厂及一座在建电厂，公司电厂无售电牌照，无法直接从事电力销售业务，只能将电力销售给电网公司，并网需电网调度同意，电价由物价局核定。由此带来售电价格、发电小时数受电网公司调度节制等问题。公司投资设立售电公司并取得售电牌照后，公司电厂可通过售电公司将电力销售给多个用户。由于面对的售电对象不再是电网公司这一唯一对象，售电价格、发电小时数受节制等问题将得到改善，公司电力经营将更具灵活性。售电公司还可根据本轮电力体制改革进展情况，探索扩大购售电区域，摸索拓展增值业务，为公司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。

### **五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**

虽然公司进行售电公司的工商行政注册已具备条件，但如何取得售电牌照的行政文件暂未出台，取得售电牌照存在不确定性。

### **六、备查文件：**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